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成立于 1982 年，2013 年 8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较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20 年 11 月，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0 人。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4,957.32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8,190.3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7,426.03 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59 家，资产均值 48.21

亿元，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5,474 万元，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通知规定。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公证天业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5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1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 姓名	项目合伙人 朱佑敏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劼锐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微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9 年	2014 年	2004 年
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0 年	2012 年	2002 年
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	2000 年	2006 年	2000 年
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报务	2014 年	2018 年	2019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项目合伙人朱佑敏近三年签署了华光环能（600475）、亚星锚链（601890）、航亚科技（688510）等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劼锐近三年签署了华宏科技（002645）公司年度审计报告；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微，近三年复核了华光环能（600475）、展鹏科技（603488）、洪汇新材（002802）等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聘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证天业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2021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100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85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15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了合并报表范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审核，并对其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续聘公证天业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